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浦仕岳

電話：07-5252000#2046

傳真：07-5252059

電子信箱：pusy@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

發文字號：中人字第11500027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15年度第二梯次客座研究人員」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有意申請者請於本(115)年4月10日(星期五)中午前將申請表及相關資料送人事室，俾依限函送該院，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15年3月3日國研人字第1150100790 號辦理，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
- 二、旨揭客座研究人員申請資格條件等相關規定摘述如下：
 - (一)須為專任副教授級以上人員。
 - (二)訪問期間：115年8月至116年1月。
 - (三)應檢附休假證明文件，利用休假期間，至該院從事短期訪問研究。
- 三、有意申請之本校編制內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請依本校教師休假研究申請程序獲准休假研究後，依該院規定填寫申請表，並附相關資料，於旨述期限前送人事室彙辦。

正本：本校各單位(二級行政單位由一級行政單位轉發)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 函

地址：10636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06號3樓

聯絡人：陳怡晴

電話：02-6630-8239

傳真：02-2737-8044

電子信箱：icc@niar.org.tw

受文者：國立中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國研人字第11501007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150100790-0-0.pdf、1150100790-0-1.pdf)

主旨：本院「115年度第二梯次客座研究人員」自即日起至115年4月30日受理申請，申請資料請於截止日前函送本院各實驗研究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客座研究人員申請資格有二：（一）任職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專任副教授級以上者；（二）任職公立或政府籌設之學術機構及政府機關之科技研發單位專任副研究員（或相當職務）以上者。
- 二、客座研究期限為3個月至6個月（115年8月至116年1月期間內），申請人須獲服務單位同意，利用休假進行。
- 三、申請書填妥後，由服務單位代為函送本院（休假證明得於到訪前提供）。
- 四、檢附本院「客座研究人員作業要點」及申請書格式，如附件一、二，相關資料亦可至本院網頁<https://www.niar.org.tw>/查詢及下載。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院各實驗研究單位



院長 蔡宏營



裝

訂

線

